

2020 年度鲁山县政协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鲁山县政协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鲁山县政协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鲁山县政协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鲁山县政协概况

一、鲁山县政协主要职能

人民政协的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这三项主要职能是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人士在中国政治体制中参与国事、发挥作用的重要内容和基本形式，体现了人民政协的性质和特点，是人民政协区别于其他政治组织的重要标志。

政治协商 是对国家和地方的大政方针以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在决策之前进行协商和就决策执行过程中的重要问题进行协商。

民主监督 是对国家宪法、法律和法规的实施，重大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通过建议和批评进行监督。

参政议政 是对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进行协商讨论。通过调研报告、提案、建议案或其他形式，向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鲁山县政协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 1 个，属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内设机构“五委一室”、一事务中心，核定行政编制 14 人，事业编制 6 人，机关实有人数 64 人，其中在职 32 人，离休 1 人，退休 31 人，另有遗属补助人员 4 人。

本次预算公开为鲁山县政协本级部门预算。

第二部分

鲁山县政府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政府 2020 年收、支总计 504.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 73.3 万元，增加 17.0%。主要原因：人员调入工资福利等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政府 2020 年收入预算为 50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04.9 万元；政府性基金 0.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政府 2020 年支出预算 50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4.9 万元，占 60.4%，项目支出 200 万元，占 39.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政府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04.9 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73.3 万元，增加 17.0%。主要原因：人员调入工资福利等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鲁山县政府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0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35.5 万元，占 86.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7.7 万元，占 7.5%；卫生健康（类）支出 11.7 万元，占 2.3%；住房保障（类）支出 20.0 万元，占 3.9%。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2018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应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鲁山县政协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4.5万元。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19年增加了0.5万元,主要:一是扶贫任务重,租车费用多。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8.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维护费预算数比上年增加0.5万元,主要是扶贫任务重,租车费用增多等。

(三)公务接待费6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用于各市县政协调研学习交流。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鲁山县政府 2020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鲁山县政府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304.87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鲁山县政府 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40 万元、车辆购置 2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鲁山县政府 2020 年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0 年期末鲁山县政府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鲁山县政府 2020 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

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县政协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